

ᠴᠢᠮᠤᠯᠠᠭ ᠤᠯᠤᠰ ᠤᠨ ᠤᠯᠤᠰ ᠤᠨ ᠤᠯᠤᠰ ᠤᠨ ᠤᠯᠤᠰ ᠤᠨ ᠤᠯᠤᠰ ᠤᠨ ᠤᠯᠤᠰ ᠤᠨ ᠤᠯᠤᠰ

# 赤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赤人社办发〔2021〕35号

## 赤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印发《赤峰市高层次人才职称评聘保障 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旗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市直有关单位：

《赤峰市高层次人才职称评聘保障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已经市局党组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抓好贯彻落实。

赤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1年4月26日



# 赤峰市高层次人才职称评聘保障实施办法

## （试行）

为做好高层次人才职称评聘保障工作，按照《赤峰市人才引进若干政策（试行）》，结合实际，制定本办法。

### 第一条 保障对象

符合《赤峰市高层次人才分类目录》所列的 A 至 D 类的新引进人才和现有人才。

### 第二条 评聘程序

#### （一）申请

由高层次人才本人向用人单位提出申请，并提供高层次人才相关证明材料和《赤峰市高层次人才职称评聘备案表》（附件）。

#### （二）申报

由高层次人才本人按照职称评聘相关标准提供申报材料，用人单位初审、汇总后向市、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教育等具有审批权限的部门申报。

#### （三）审批

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教育等具有审批权限的部门按权限审批。

**第三条** 在高层次人才职称评聘中，若用人单位有职称职数空缺，对高层次人才职称优先予以评聘，若用人单位没

有空缺职称职数，可适当调剂，予以保障。

**第四条** 本办法由赤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解释。

**第五条**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试行。

附件：赤峰市高层次人才职称评聘备案表

附件

## 赤峰市高层次人才职称评聘备案表

姓 名		性 别		出生年月		本人免冠照片
民 族		籍 贯		健康状况		
入党时间		毕业时间		参加工作时 间		
本科毕业院校 及专业				学历学位		
最高学历毕业 院校及专业						
现有专业技术资格				现有职业技能资格		
主要 工作 简历						
备案 事由	职称评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职称聘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呈报 单位 意见	年 月 日			主管 部门 意见	年 月 日	
审批 机关 意见	年 月 日					

注：本表由用人单位存入个人人事档案。